

臺北市政府衛生局、教育局

「我超有梗」視力保健創意梗圖創作徵選

活動簡章

1100917 核定

依據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106 年「兒童青少年視力監測調查計畫」，每 10 名國、高中(職)生，至少 8 名以上罹患近視，其中高度近視 (≥ 500 度) 更是從國一的 15.3% 增加至高三的 35.7%，高度近視對視力健康的風險不容小覷，常見的包括：青光眼、白內障、視網膜病變、視網膜變性及視網膜剝離的風險，近幾年以視網膜剝離最為常見，除此之外，近視對生活更是造成諸多不便。為呼籲國中及高中(職)學生落實正確用眼習慣，特辦理本活動，鼓勵學生運用趣味、幽默及啟發之梗圖創作，透過同儕力量相互影響，建立友善且具支持性的護眼氛圍，進而落實正確的用眼行為，以有效預防近視及控制近視度數增加速度。

壹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衛生局、教育局。
- 二、承辦單位：核心整合行銷有限公司。

貳、活動辦法

- 一、收件日期：即日起至 110 年 11 月 12 日 (星期五) 17 時前。
- 二、徵件主題：圖、文整合型校園視力保健創意梗圖文宣，主題設定：
 - (一) 曾因視力不佳時發生的糗事。
 - (二) 護眼好方法分享給你。
 - (三) 常見的錯誤用眼行為。

高度近視衛教資訊可參考臺北市政府衛生局／臺北市高度近視防治主題專區 (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V56Y75>)

- 三、得獎公布日期：110 年 12 月 3 日 (星期五)，如有異動將另行通知。

參、活動對象

就讀本市公私立國、高中 (職) 110 學年度在學學生。

肆、獎項

組別分為國中組及高中 (職) 組共 2 組，每組各取特優 3 名，優選 4 名及入選 6 名，共計 26 名；頒發獎狀、獎金及獎勵品：

- 一、特優：獎金 6,000 元及 APPLE AirPods Pro。
- 二、優選：獎金 3,000 元及小米手錶運動版。
- 三、入選：獎金 1,000 元及 Smartclean 超音波清洗眼鏡機。

#早鳥獎：實用宣導品 100 名 (前 100 名成功報名參加活動者)。

伍、 評分標準

邀請衛生保健及美術藝術領域專家組成評審會，秉持公平、公正、公開原則，針對視力保健主題詮釋（35%）、創意表現（25%）、繪圖技巧及構圖（25%）、趣味性（15%）等評審標準，評選出優秀作品，活動後不提供成績複合審查。

陸、 報名須知

一、報名方式：活動原則採線上報名，請至活動網站 kideyecare.com 進行線上報名；如無法自行轉為數位檔，可以郵寄作品文件：

(一) 線上報名：參加者報名文件及稿件以電子檔案上傳報名，需完整填寫報名表（參加者姓名、學校/班級、學號、參加作品電子檔）及授權同意。一位參加者僅可投稿一次。

(一) 郵寄作品：

1. 於線上報名完成後，需自活動網站下載參加者資格報名表單，浮貼於作品後方，郵寄作品至「視力保健創意梗圖創作徵選活動小組收」（地址：105504 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 102 號 11 樓）。

2. 為確保學生參加權益，如為郵寄方式送件者，請於送件後 3 日內電洽 02-27189028 #11 江先生確認。

二、作品規格：

(一) 尺寸：A4 (21CM X 19.7CM)，不限橫向縱向、平面手繪使用材料不限（水彩、蠟筆、彩色筆、水墨皆可）或電腦繪圖形式，黑白或彩色皆可。

(二) 作品頁數：限 1 張完成，1 張內容最多可 4 分格組成，內頁分格尺寸及方式不拘。

(三) 檔案規格：作品轉為數位檔案，檔案格式以 jpg、png 為限，檔案大小不可超過 5MB，作品解析度 300dpi（以上），所有作品請保留原始檔。

(四) 文字處理方式：將文字（中、英文不限）配置於圖上。

三、活動詳情請參閱活動網站 kideyecare.com 或衛生局網站 <https://reurl.cc/gz7RrR>，相關疑問歡迎洽詢：02-27189028 #11 核心整合行銷有限公司江先生確認。

柒、 注意事項

一、得獎作品著作權得轉讓主辦單位，主辦單位有權公開傳輸、發表、展示或發行，參加本活動即代表同意且未違反與第三者之協議、保證參選作品為其所原創，未曾於任何媒體（含報紙雜誌、書籍、多媒體等）發表過、出版或獲獎，亦未侵犯其他任何個人或實體之版權、商標權、人格權、隱私／公開權、以及智慧財產權，且未有第三者對該參選作品具備任何權利、所有權、主張擁有或相關利益，亦未有違反其他法令情事，如有致損害於主辦單位或其他任何第三人，參加者應負一切民刑事責任，且除取消參加資格外，有獲獎則需追回該作品之獎項、獎金。

二、獲獎獎項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，將獎項所得列入獲獎者年終所得稅申報，獲獎者須簽收領款收據（簽收領據單須填寫：獲獎者姓名、生日、身分證字號、地址、電話），並檢附學生證（或在學證明）影本。

- 三、獲獎人於領獎時所繳付之文件及資料有不全、偽造或不實者，或違反本活動辦法，即視為獲獎無效。該獲獎者除應負法律相關責任外，如以領取獎項，主辦單位有權向其追繳已領取之獎項或與獎項等值之金額。
- 四、主辦單位保有本活動最終修改、變更、活動解釋、檢驗參選作品及確認其來源素材是否符合參選規則等之權利，若有相關異動將會公告於活動網站，恕不另行通知。